

股票代码：002252

证券简称：上海莱士

公告编号：2014-068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获得中国证监会 备案无异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，并于2014年6月1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相关公告。

根据相关规则，公司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，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。

公司于近日获悉，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修订部分内容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。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七日